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KELONG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4)

建議更換核數師

董事會建議聘用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核數師，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本公告乃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規定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德勤」)任期均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舉行的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二零一四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屆滿。屆時，

其將退任本公司核數師，而不再被續聘。本公司建議更換核數師是因為本公司與德勤未能就其向本公司擬提供服務之審計費用達成一致意見。

德勤已書面確認其並無任何有關其離任須提請本公司之股東或債權人垂注的事宜。董事會並未知悉任何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之情況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亦確認，本公司與德勤並無任何意見分歧或未決事宜。

本公司相信，建議更換核數師不會影響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年報的發佈。

董事會已決議，建議委任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德勤于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退任後產生的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為止，惟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該項委任于股東周年大會上向股東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換核數師的股東周年大會通知，將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謹對德勤於過往年度向本公司提供的優質服務表示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博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

於本公告公佈之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建文先生、李偉先生、李春燕女士及劉躍進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偉林先生及李順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利平先生、陳立平先生及蔡安活先生。

*僅供識別